

长信利鑫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第4季度报告

2015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6年1月20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于2016年1月1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0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信利鑫分级债
场内简称	长信利鑫
基金主代码	1630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6月24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9,239,840.62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是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与追求基金资产稳定增值的前提下，力争为各级投资者谋求与其风险公正匹配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根据对宏观经济、宏观调控政策走向以及各类资产市场风险收益特征及其演变趋势的综合分析、比较，首先采用类属配置策略进行大类资产的配置，在此基础上，再根据对各类资产风险收益特征的进一步分析预测，制定各自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较低风险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

	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信利鑫分级债A	长信利鑫分级债B
下属分级基金的场内简称	利鑫A	利鑫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3004	15004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7,141,747.43份	212,098,093.19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低风险、收益稳定	较高风险、较高收益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10月1日-2015年12月31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7,092,220.92
2. 本期利润	10,506,737.1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2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77,202,459.40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576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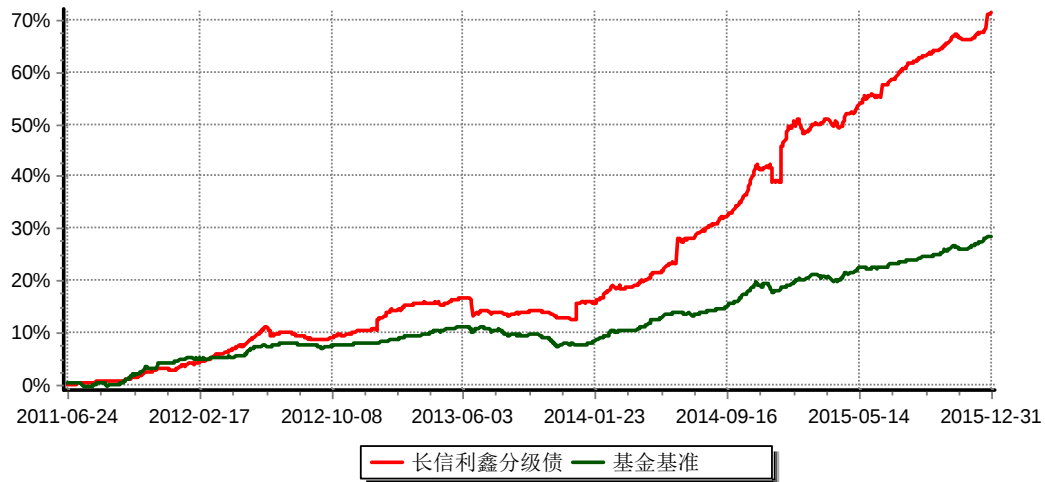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30%	0.22%	2.73%	0.08%	1.57%	0.1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图示日期为2011年6月24日至2015年12月31日。

2、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各项投资比例已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3.3 其他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其他指标	报告期（2015年10月1日-2015年12月31日）
长信利鑫分级债A与长信利鑫分级债B基金份额配比	0.12796790：1
期末长信利鑫分级债A份额参考净值	1.0005
期末长信利鑫分级债A份额累计参考净值	1.1852
期末长信利鑫分级债B份额参考净值	1.6504
期末长信利鑫分级债B份额累计参考净值	1.6504
长信利鑫分级债A约定年收益率（单利）	2.45%

注：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在基金合同生效日当日，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届时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金融机构人民币1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基准利率设定利鑫A的首次年收益率；在利鑫A的每个开放日，基金管理人将根据该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金融机构人民币1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基准利率重新设定利鑫A的年收益率，且约定收益率为单利。截至本报告期期末，长信利鑫分级债A年收益率为2.45%，根据本合同成立后利鑫A的第九个开放日，即2015年12月23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金融机构人民币1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基准利率1.5%的1.1倍+0.8%（小数点后2位）进行计算。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文琍	本基金、长信纯债壹号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公司固定收益部副总监	2011年6月24日	—	21年	高级工商管理硕士，上海财经大学EMBA毕业，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湖北证券公司交易一部交易员、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事业部主管、债券事业总部投资部经理、固定收益总部交易部经理。2004年9月加入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历任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员、基金经理助理、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职务。现任固定收益部副总监、本基金、长信纯债壹号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以本基金成立之日为准；新增或变更以刊登新增/变更基金经理的公告披露日为准。

2、本基金基金经理的证券从业年限以基金经理进入证券业务相关机构的工作经历为时间计算标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长信利鑫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基金将继续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承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努力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已实行公平交易制度，并建立公平交易制度体系，已建立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同时，公司已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除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投资的组合外，其余各投资组合未发生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且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形，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4.4.1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5年四季度债券市场整体维持上涨态势，但波动加大。10月份，欧美经济体表现超出市场预期，美联储加息预期概率上升。国内宏观经济形势持续低迷，环比通胀率跌至负值，同比通胀率持续下降，进出口贸易额持续下降。受其影响，避险资金更多地流向债券市场，各券种债券收益率曲线普遍出现下行，且主要债券券种收益率曲线长端较短端下行幅度更大；11月份后，欧美经济体表现继续超出市场预期，市场对美联储加息预期增强。国内宏观经济形势维持低位，环比物价较上月持平，同比通胀率略微回升，进出口贸易额企稳。从债券市场来看，各券种债券收益率曲线普遍出现上行，且主要债券券种收益率曲线短端较长端上行幅度更大；12月，信用事件频发，信用市场陷入震荡。

2015年四季度，本基金主要配置了部分公司债和城投债，适当参与了可转债操作，增厚了组合回报。

4.4.2 2016年一季度市场展望和投资策略

展望后市，我国2016年供给侧改革将成为政策重点。从供给端来看，劳动力、技术等要素投入产出率不断下降，使得较长周期来看，我国经济潜在增速将放缓，投入型增长模式需要向效率型增长模式转变，经济弱势局面或将延续。由于需求端持续低迷的局面仍未有明显起色，通胀大幅反弹缺乏宏观基本面支撑，预计

2016年上半年通胀上涨将较为温和，整体风险依然不大，不足以成为货币政策和债市的主要制约因素。我们认为，今年货币政策基调仍然是偏松，降息降准仍会继续，市场资金价格会延续目前绝对水平和波动性均较低的局面。经济增速放缓决定了短期来看债市仍受到较大支撑，投资回报率的降低将制约社会融资需求，资产的匮乏将导致利率易下难上，但人民币汇率变化是今年需要重点关注的扰动因素，债券市场持续震荡波动概率增大。同时，在信用风险事件频发的大背景下，需要我们更多地介入信用风险把控，并将努力把握市场超调带来的波段机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5767元，本基金之长信利鑫分级债A份额参考净值为1.0005元，本基金之长信利鑫分级债B份额参考净值1.6504元。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4.3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7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67,888,514.80	95.75
	其中：债券	567,888,514.80	95.75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817,554.36	1.49
8	其他资产	16,400,141.90	2.77

9	合计	593,106,211.06	100.00
---	----	----------------	--------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通过沪港通交易机制投资港股。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40,052,000.00	10.6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0,052,000.00	10.62
4	企业债券	527,720,514.80	139.90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16,000.00	0.03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67,888,514.80	150.55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50215	15国开15	400,000	40,052,000.00	10.62
2	1480283	14仁怀城投债	200,040	22,012,401.60	5.84
3	122762	11吴江债	200,000	21,672,000.00	5.75
4	124137	13赣发投	199,990	21,592,920.30	5.72
5	124370	13虞新区	200,000	21,090,000.00	5.59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票，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4,236.6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6,375,905.23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6,400,141.90
---	----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长信利鑫分级债A	长信利鑫分级债B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7,050,512.72	212,098,093.1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711,293.09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0,620,058.38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7,141,747.43	212,098,093.19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5年内，长信利鑫分级债A在基金合同生效后每满6个月开放一次，接受投资者的申购与赎回；长信利鑫分级债B封闭运作，封闭期内不接受申购与赎回。

2、本报告期内，长信利鑫分级债A于2015年12月23日开放申购、赎回。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基金的文件；
- 2、《长信利鑫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长信利鑫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长信利鑫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的原稿；
- 6、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资格批复文件。

8.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住所。

8.3 查阅方式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cxfund.com.cn>。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日